

求索集续编

● 杨国宜史学文选 下册

求索集



杨国宜 著



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求索集续编

● 杨国宜史学文选 下册



杨国宜 著

 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 芜湖 ·



杨国宜，1930年生，四川省南部县人。安徽师范大学历史与社会学院教授，中国古代史研究生导师，终身享受国务院颁发的特殊贡献专家津贴。

1954年从四川师范学院历史系毕业，考入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中国通史研究班，毕业后留校任教。后调入合肥师范学院、安徽师范大学任教。先后评为讲师、副教授、教授。曾任中国古代史教研室主任、历史系副主任等职。长期讲授中国古代史、唐宋辽金元史、安徽古代史等课程。

科研成果丰硕，出版独著、合著、主编、参编学术著作《包拯集校注》《包拯集编年校补》《中国历史大词典》《安徽文化史》《明代灾异野闻编年录——原〈二申野录〉》等十余部。

发表学术论文二百余篇。其中《共工传说史实探源》载《文史》第三辑，《略论土地所有制形式问题》等五篇，选入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出版的《中国封建土地所有制形式问题讨论集》。尤其被宋史研究会、范仲淹研究会、南宋史研究会、朱熹研究会、元史研究会等学术团体的会议论文集收入的论文更多。

长期从事教学工作，屡获教学优秀奖、教书育人奖、第二课堂优秀奖。事迹被收入《安徽省高校教授人名录》《中国当代历史学者辞典》等书。

内容简介

本书是从作者在高校任教、从事历史研究六十余年里发表的数百篇文章中，精选有代表性的近百篇组成。内容主要包括通论、社会经济与文化研究、历史事件研究、历史人物研究、人物思想研究、安徽地方史研究、评论序跋等七个部分。

本书体现了作者研究历史，注重问题意识，独立思考，实事求是，多角度、全方位的看问题。显示了作者在治史过程中坚持求索、求实、求真的精神。



安徽师大出版社微信平台



安徽师大出版社图书专营店

安徽地方史研究



略论江淮地区的古文化及其与 吴楚文化的融合

一、问题的提出

安徽，位于我国东部，因有长江、淮河横贯其间，一般称为江淮地区。在它的东边是江海地区，古代属吴；在它的西边是江汉地区，古代属楚。从地理形势上看，是真正的“吴头楚尾”。因此它从很早的古代起，就和吴楚发生了密切的关系。吴楚文化对江淮地区的影响，是值得研究的。

过去一般认为，安徽地区的古文化有南北两系，江南属于印纹陶文化，淮北属于黑陶文化，江淮之间为两种文化的混合地区。根据近几年来考古发现的资料证明，这种看法已经不是一定不易的结论，至少是需要有所修正了。

有人认为吴楚都是南方民族，因此可以划为一组，称为“荆吴组”，江淮地区的“群舒”也可顺便包括进去。然而，这个划法是很成问题的。因为从很多历史材料看来，吴楚并非同族，楚国势力扩张到整个长江流域的中下游，是战国时期才完成的，而且把江淮地区的民族和文化放到无足轻重的位置上，也不符合历史的事实。

还有人把荆舒划为一组，根据《诗·鲁颂·閟宫》曾说：“荆舒是惩”，便认为江淮地区的舒当是荆楚的“与国”。这个传统看法已很古老，然而其理由并不充分。荆与舒的关系从原文上看，仅只是并立而已。考诸历史事实，当时荆、舒之间，不仅不友好，而且还经常兵戎相见，怎能算作“与国”呢！





由此看来，江淮地区古代居民的族属是什么？文化性质怎样？吴楚势力是怎样进入这个地区？它们之间的关系和发展情况怎样？都很有重新研究的必要。

二、古老的江淮文化

根据我们对考古资料和历史文献的初步探讨，江淮地区的古文化是既不属吴，也不属楚的；它是居住在这一地区的古老民族，经过长年累月的辛勤劳动，创造出来的具有自己独特风格的文化。虽然它在与四周古老文化的接触中，不能不受到某种影响，但影响毕竟只是影响，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中，仍然保持着自己的传统和特色。后来，到了春秋战国时期，吴楚势力相继进入这一地区。它才融合到更大范围的文化中去，为汉民族的形成，增加了自己的血液。

江淮文化的历史传统，确实是非常悠久的。早在1954年6月，在泗洪县（当时属安徽，后划归江苏）下草湾治淮工地上发现了一段人类股骨化石，专家们认定，它与北京猿人相似。与山顶洞人股骨的指数相近，是介于北京猿人和现代人之间的人类。根据含氟量的测定，也可证明它确实比现代人要早，说明早在更新世晚期，淮河流域已经有了古人类活动的踪迹。1980年11月，和县龙潭洞猿人头盖骨化石的发现，具有更重要的意义。专家们认为，化石特征界于蓝田猿人和北京猿人之间，骨角器加工清楚，类型稳定，并有一块经火烧焦的兽骨，说明在北京猿人之前，至少与北京猿人同时，江淮大地已经有了原始人类的活动，开始用他们的辛勤劳动，创造着这一地区的原始文明。后来在巢县银山村也发现了猿人的枕骨化石。时代约与和县猿人相当。这样一下就把江淮地区开发的历史，提到了四五十万年以前，这是毗邻的地区暂时还无法相比的。

到了新石器时代，安徽地区的发展更加广泛。现已发现那一时期的文化遗址三百余处。安徽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的性质如何？与其他文化的关系怎样呢？我们可以用最具有代表性的潜山薛家岗文化来说明这个

问题。

薛家岗文化的石器，多通体精磨，器形以刀铲铤斧凿镞为主；石刀尤有特色，呈长方形，扁而薄，刃部锋利，近脊处对面钻孔，孔数呈奇数，由一至十三不等，某些石刀的孔眼四周并绘有红色花瓣和枝叶图案，在全国出土的同类器物中是绝无仅有的，具有明显的独特风格^①。薛家岗文化的陶器也很有特色。例如枫叶形鼎就是其他文化所没有的，据说在全国范围内还没有发现第二件；釜形鼎、鸭咀鼎也很有个性；其他如陶色、制作、器类等方面也具有浓厚的地方风格，与湖北的屈家岭文化、江苏的北阴阳营文化都是很不相同的^②。当然安徽毕竟是吴头楚尾，密切的地理条件也不能不使这些地区的古文化发生某种程度的联系。例如，它的有段石铤就和北阴阳营文化相似，灰溪贯耳壶和良渚文化相似，带花纹的陶球和大溪文化相似，泥质灰陶壶和屈家岭文化相似，带把实足鬲和大汶口文化相似，等等。不过，从整体看来，这些相似的共同因素尚未超过不同的个性特点。因而至少可以说明薛家岗文化遗存具有自己的特征，很难把它归并到江苏或湖北的古文化中去，应该在原始文化发展的历史上，占有自己的地位。

江淮地区的原始文化与外部的接触，重要的不是南方，因为不管是东去江苏，还是西去湖北，在当时交通还是不便的。相反，与河南、山东的联系却要容易得多。特别是淮河流域，可以说是兖豫的门户，因此从很早的古代起，便和大汶口——龙山文化发生了密切的联系。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在寿县魏郢子、嘉山泊岗、灵璧蒋庙村等地，发现了众多的新石器时代遗址。从遗物的形制、色泽、纹饰等方面分析，它们之间有许多相同的地方，说明它们是一个文化系统。“各遗址虽皆有黑陶发现。但仅具有龙山文化黑陶色泽的特征，其形制和制法皆不同。”^③因而，说它们受龙山文化的影响，“含有很浓厚的龙山文化因素”，是可以的。但它们毕竟还有很多自己的特征，是“另一种文

①《安徽省考古学会会刊》第6辑，余本爱文。

②《安徽省考古学会会刊》第2辑，杨德标文，第5辑佟柱臣、张之恒文。

③《安徽新石器时代遗址的调查》，载《考古学报》1957年第1期。



化”^①。它们应该是地地道道的江淮地区的古文化，只不过比薛家岗文化更多地接受了外部的影响而已。这当然是由于它们比较接近龙山文化地区的缘故，而且地势愈近，这种影响就愈加明显。例如，萧县花家寺新石器时代遗址出的器物，泥质黑陶高足杯与山东大汶口文化遗物相同，双孔蚌刃与二里岗龙山文化相似，泥质黑陶盆、钵和鼎，都是龙山文化中的常见器形。但在壶和鬲形器上没有鹰咀状的小鼻，鬲形杯上没有环形把^②，但又还有自己的个性。

江淮地区古遗址为数不少，但科学发掘的却并不是很多，想要全面论述其性质、年代和发展情况，还有很多困难。这里只想说明一个问题：江淮地区的文化是古老的，它具有自己的特色，在与其他文化的接触中，最早最重要的是黄河中下游的大汶口——龙山文化。江淮文化比起吴越文化或荆楚文化，开发的时间可能要早一些。

三、夏商西周时期的淮夷

如果说，关于江淮地区古文化的族属，限于年代的久远，记载的缺乏，暂时还难以作出科学的判断。那么，进入夏、商、西周时期，情况就稍微好一些，至少我们可以把考古资料和历史文献结合起来，作一些比较合理的推测。

最引人注目的是在肥西发现的大墩子文化，这个遗址文物的堆积情况分为三个叠压层：上层厚20—60厘米，为商至西周文化层；中层厚40—122厘米，为商代文化层；下层厚5—78厘米，为龙山文化层。层次清楚，时代衔接，恰好属于夏、商、西周三个历史时期。根据地域分布的情况推测，它很可能就是历史文献中记载的活跃在那个时期的淮夷族的遗留。

(1) 大墩子文化的下层，具有山东和河南龙山文化的某些特点，如盆形器与山东龙山镇出土的陶盆相似，方格纹和篮纹为河南龙山文化中

①《安徽灵璧县蒋庙村新石器时代遗址调查报告》，载《考古通讯》1955年第5期。

②《安徽萧县花家寺新石器时代遗址》，载《考古》1966年第2期。

常见的饰纹，但浅腹三角形扁足鼎，仍属江淮地区新的器形。因此大墩子文化的石器时代文化族属应该是与创造了龙山文化的氏族，有密切关系又有某些不同的氏族。我们推测，创造河南龙山文化的可能是夏族，创造山东龙山文化的可能是东夷族。东夷的分布极广，太皞风姓，遗墟在陈；少皞嬴姓，遗墟在鲁；皋陶偃姓，生于曲阜。其后诸姓部落广泛散居在黄河下游及江淮地区，有“九夷”之称。其居淮河流域者称“淮夷”，或即肥西大墩子文化的创造者。

史称舜“东夷之人也”^①，“耕于历山”^②。历山，在今何处，其说不一。今淮南市境内有舜耕山脉，西起寿县八公山，沿淮河而下，东北连接凤阳、怀远山区，背山靠水，是一个便于居住和开发的好地方。其名“舜耕山”，虽不知根据什么，但若与禹“娶涂山氏女”^③，“禹会诸侯于涂山”^④联系在一起考虑，也未尝没有它的合理性。涂山，在今何处，说法也很多，比较一致的意见是指今天怀远县东南淮河边上的—座小山。这座山与舜耕山一脉相连，与淮河对岸的荆山隔河相望。《水经注》说，“荆、涂二山相连为一派，禹以桐柏之流，泛滥为害，凿山为二以通之”，因此在涂山西南留下了“禹墟”这个古迹。由此看来，禹到淮河流域来过的可能性是很大的，无论是治水，或者是娶亲，都有这样的可能性。与禹联姻的涂山氏，很可能就是大墩子文化的创造者。他们在江淮地区很有实力，与禹联姻是对禹的极大支持，于是“禹会诸侯于涂山，执玉帛者万国”，对夏王朝的确立起了很大的作用。但毕竟不是同族，一旦政治情况发生变化，他们之间的关系便也随之变化。史称太康“失德，四夷背叛”，帝相元年“征淮夷”，一度紧张。少康时“复禹之绩，夏道复兴，万夷来宾”，一度紧张的关系又好起来。到夏桀时，成汤的势力强大起来，经过几次战斗，“桀逃南巢氏”^⑤，成汤追赶，“困夏南

①《孟子·离娄下》。

②《史记·五帝本纪》。

③《尚书·益稷》。

④《左传》哀公七年。

⑤《古本竹书纪年》。

巢”，桀被“放之历山”^①，最后“死于亭山”^②。南巢，诸家说法不一，应当是以今巢湖为中心，北自寿县南至和县江淮之间的广泛地区。亭、历一音之转，亭山就是历山。历山或即舜耕山，高诱在《淮南子注》中认为是“历阳之山”，也有一定道理。通过以上粗略考察，不难看出江淮地区与夏王朝自始至终保持着密切的关系，当地居住的淮夷族受夏文化的影响必然很大，因而在肥西大墩子文化下层中，留下了浓厚的龙山文化色彩，是完全可以理解的。

(2) 大墩子文化的中层，是江淮地区商文化的典型代表。同时期的遗址现已发现的还有：亳县牛市集、太和倪邱集、宿县五柳、阜南润河岸、嘉山泊岗、来安邓丘山、含山孙家岗等地，根据历史文献和甲骨文的记载，商王朝在江淮地区的活动是非常频繁的。商族起源于东方，是大汶口——龙山文化的创造者，属于东夷族，与江淮地区的淮夷本来就有很密切的联系。自契至汤的八迁中，其中阏伯、孔甲两居商丘。汤始居亳。亳都有三：东亳（南亳）、京亳、西亳，各在何地，说法不一，商丘曾是亳都之一，大概是不成问题的。商丘与今天的亳县密切相连，与太和相距亦不甚远，在牛市集、倪邱集出土大块卜甲骨、铜甗等商代文物，是理所当然的事。宿县西北有故相城，《元和郡县志》和《太平寰宇记》都认为即商王相土所居之相，虽不一定可靠，但考其地势，实为商亳通往江淮地区的交通要道，因此在五柳发现商代文化遗址，也并非偶然和不可能。根据甲骨文的记载商曾有事于雷方，在今商丘以南淮水一带；还有危方，在今永城、宿县之间；帝乙、帝辛时代更曾多次对淮水流域的人方用兵^③。历史文献也说，“商纣为黎之蒐，东夷叛之”，使用兵镇压，“纣克东夷”^④，加强了对这一地区的统治。人方就是东夷，也就是淮夷。因此。在肥西、阜南、嘉山、来安、含山等地留下了淮夷与殷人融合以后的商文化。这种文化遍布淮河南北，彼此间具有同一风格，应是同一族属。从肥西大墩子遗址中层出土遗物看来，圆锥足尖的陶鬲

①《淮南子·修务训》。

②《荀子·解蔽篇》。

③《殷墟卜辞综述》，第289、301、309页。

④《左传》昭公四年，十一年。

和假腹的陶豆，与郑州二里岗遗址出土的同类型器皿相近，单扉铜铃与偃师二里头遗址出土的相同，以及短柱空足的铜罍，都表明确实与河南的商文化有某种程度的关系，受过它的影响是毋庸置疑的。但这种文化的地方性特点仍很鲜明，例如，三角形扁足的夹砂红陶鼎就在江淮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址中多次发现，并为大墩子商文化继承下来的地方性器形。平足的陶鬲（足腔中填泥块）也是别的地区没有见或少见的东西。铜戈上的花纹，与其他地区商代铜戈的纹饰不同。阜南出土的龙虎铜尊造型纹饰别具风格，龙头伸出沿外，龙身似在游动，腹内有二虎头共食裸体人像。与河南安阳出土的商代铜器上的人形纹饰，作粗眉、隆鼻、宽口厚唇的风格相比，显然异趣^①。所有这些都足以说明，以大墩子为代表的商文化，是江淮地区故有文化的发展，吸收了殷商文化的某些因素但仍保持着不少的地方特点，很可能就是原来居住在这一地区的淮夷族所创造和遗留下来的。

（3）大墩子文化的上层，在时间上属于商朝的后期至西周的初期。该层的平足陶鬲，显然是由下层向类似的陶鬲发展而来，制作方法也有所改进，鬲足一次模制成功，不再在足腔内填塞泥块，档宽，腹浅也表现了它的进步性，说明江淮地区的淮夷，在殷周之际的大乱中，并未受到太大的损失，仍然保持着发展的趋势。附近地区其他西周文化遗址的情况，也可说明这个问题。嘉山县泊岗在1973年引河工程中发现了一批爵、罍、觚、鬯等青铜器，其造型和花纹基本上与殷代铜器相似。潜山县城附近在1973年出土了爵、觚、卣等青铜器，花纹风格与中原地区同时期青铜器上的饕餮纹图像，也有相似之处，更能说明问题，其出土铜器上的纹饰，最显著的仿自几何印纹陶的编织纹样，说明中原文化对江淮地区继续发挥着巨大的影响。屯溪西周墓的发现具有明显的地方色彩，但也有少数与中原西周铜器上的饕餮纹相一致^②。由此可见，西周文化的影响虽不能低估，但过高了也不符合历史实际。

如果与历史文献结合起来考查，情况就会更加明显一些。周武王克

①《文物》1959年第1期，1972年第2期。

②《考古学报》1959年第4期。



商以后，实行分封制度：封太公于齐，周公于鲁。这里原是东夷族的势力范围，与商王朝的关系密切，对新派来的统治者不愿服从，多次掀起武装反抗。最大的一次是武王死后，成王初立，周公辅政，管叔、蔡叔意欲夺权，便联络纣子武庚发动淮夷、徐、奄等族举兵反周，声势浩大，周公亲自带兵东征，经过两年战斗，才“宁淮夷东土”^①，获得了暂时的安定。淮夷当时虽然在政治上服属周王朝，但仍保持着某种程度的独立性。特别是在今泗县境内的徐戎，势力很不小，周初曾助淮夷攻鲁，康王时其君称王，穆王时其势更炽，有名的徐偃王乘穆王西征之际，率九夷之师伐周，至于河上。穆王采用软硬兼施的两手政策，暂时稳定了局势^②，会诸侯于涂山^③，想要加强对江淮地区的统治，可是效果并不理想。直到西周后期，我们仍可看到“厉王无道，淮夷入寇。王命虢仲征之不克。宣王复命召公伐而平之”^④。虽然当时的诗人们对此役大肆宣扬：“匪安匪游，淮夷来求”“匪安匪舒，淮夷来铺”^⑤；“率彼淮浦，省此徐土”“四方即平，徐方来庭”，似乎取得了完全的胜利。但从“徐方不回，王曰还归”^⑥的情况看来，也仅只获得了口头上不违王命的保证，由此看来，江淮地区的淮夷在整个西周时期，都保持着一定的实力，敢于抗衡，没有完全接受中原地区的文化。

四、春秋时期的江淮古国

如果说在夏、商、西周的极盛时期，居于统治地位的中原文化尚且未能完全融合江淮地区的淮夷文化，那么到了西周末年，想要做到这一点，就更加困难了。因此，进入春秋时代，江淮地区仍然存在着许多“古国”，保持着自己的传统文化，在大国争霸的浪潮中，极力周旋。

①《史记·鲁世家》。

②《后汉书·东夷传》乃分东方诸侯命徐偃王主之……告楚，合伐徐。

③《左传》昭公四年。

④《后汉书·东夷传》。

⑤《诗经·江汉》。

⑥《诗经·江汉》。

为了便于说明这时江淮地区古文化与其他地区文化的关系，有必要先将这时可以考见的江淮古国略加诠释如下：

(1) 淮夷：它是江淮地区最古老的土著，创造了相当高的地方文化，与建都中原的夏商周历代王朝都有过交往，或者友好顺从，或者武装反抗，与夏商的关系较好，与西周的关系较差。正因为如此，所以虽然势力不小，但一直没有得到周朝统治者的承认和封赠，是否被列入诸侯国也不太清楚。从远在山东的杞（今安丘东北）、鄫（今枣庄东）都很怕它，以至以保护者自居的鲁僖公不得不召集诸侯国，商讨共同对付的办法^①，看来是发生过规模不小的战争的，虽然史书上没有记载，但从《诗经·鲁颂》中还可以得到一些侧面的反映：“明明鲁侯，淮夷彼服”，“既克淮夷，孔淑不逆”，“式固尔犹，淮夷卒获”，“憬彼淮夷，来献其琛”，“淮夷蛮貊，莫不率从”，“淮夷来同，鲁侯之功”。此后，淮夷与鲁国的关系大概不坏，昭公时季氏的权势大增，其原因之一就是由于得到了淮夷的支持^②。有时，为了某种需要，淮夷又去靠近楚国，曾和楚、蔡、陈、郑、徐、胡等国联合起来，攻打吴国。直到春秋末年，仍保持着相当的实力，参与大国争霸斗争。

(2) 徐：嬴姓古国，故城在今泗县西北五十里。它的历史非常悠久，与淮夷的关系密切，曾多次联合起来共同抗周。前面说过，周穆王时徐偃王曾率师伐周至于河上，入春秋后，“徐偃王处汉东，地方五百里，行仁义，割地而朝者三十六国。荆文王恐其害己也，举兵伐徐”^③。春秋时期的徐，曾取舒^④，伐英^⑤，向西方发展。又曾伐莒^⑥，企图向北扩张。又拉拢南方的吴，娶吴女、结成婚姻之邦。正因为如此，它便遭到了新从江汉地区崛起的楚国的攻击^⑦，北方的齐国也多次对它征伐^⑧，后

①《左传》僖公十三年，十六年。

②《左传》昭公二十七年：“季氏甚得其民、淮夷与之”。

③《韩非子·五蠹》。

④《左传》僖公三年。

⑤《左传》僖公十七年。

⑥《左传》文公七年。

⑦《左传》僖公十五年，昭公四年。

⑧《左传》庄公二六年，昭公十六年。





又受到江海地区吴国的侵袭^①，最后成了大国争霸的牺牲品。吴在昭公三十年（前512年）攻破徐城，徐子章禹投奔楚国，楚在夷（城父）筑城，让他在那里居住。从此以后，在历史文献中就很难找到徐的活动了。但随着考古事业的发展，发现的徐器越来越多，不仅给我们提供了新的研究资料，而且也说明徐的地位和影响确实是不容忽视的。

- (3) 英：偃姓古国，在今金寨东南。
- (4) 六：亦偃姓，商时，曾向殷王贡龟进女^②。

这两国可划为一组、它们既同为皋陶之后，居地亦复相邻，因此在政治上的命运也差不多。从历史传统上看，它们同属东夷集团，或即为淮夷一支。过去一般都认为英、六可能是楚的“与国”，这个看法不对。如前所说，最初它们应该是靠近北方诸夏集团的，1970年6月，在距六安不远的合肥优胜公社出土了一件乔夫人饣鼎，据《诗经·公刘》：“可以饣饣”，知是流行北方的蒸饭器。可见北方文化对六的影响。楚的兴起较迟，不应该用后来的情况去说明前面的问题。如果只看《左传》的记载，僖公十七年（前643）“齐人徐人伐英氏”，文公五年（前622）“六人叛楚”，“楚人灭六”确实容易把英、六当作楚的“与国”，过去不少学人大概就是这样看错了。其实，只要再看看《史记·楚世家》的记载，楚“成王二十六年（即鲁僖公十四年）灭英”，就会发现楚与英、六的“与国”关系，完全是武力压服的结果。

- (5) 舒：在今舒城县。
- (6) 舒蓼：在今舒城、庐江间。
- (7) 舒庸：在今庐江县境。
- (8) 舒鸠：在今舒城县境。
- (9) 宗：在今舒城、庐江间。
- (10) 桐：在今桐城县北。

以上诸国按其地理形势，当属一组。舒、舒蓼、舒鸠皆见《左传》。另据《注疏》引《世本》尚有舒龙、舒鲍、舒龚等名，恐皆同宗异国，

①《左传》昭公三十年。
②《“六”为商之封国说》，载齐文心《甲骨探史录》。



故统称之曰“群舒”。由于《诗经·閟宫》有“荆舒是惩”的说法，因此常被人误认舒是楚的“与国”“属国”。细致推敲，鲁国用兵的对象，除荆、舒以外，尚有“戎狄是膺”，“遂荒徐宅”，“淮夷蛮貊，及彼南夷”等，可见它们之间的关系，无非是“列举”“并立”而已，根本没有暗示谁的问题。如果说“群舒”在历史上与谁的关系较为密切的话，那么最初也应该是徐，而不是楚。因为徐舒皆偃姓，同属东夷集团，为淮夷的一支。而且，在古代文献中，徐、郟、舍郟、舒这几个字是相通的，原来或即一族，后来因地而异了。至迟在入春秋后，徐、舒即已分为二国，僖公三年（前657）“徐人取舒”，即是明证。随着楚国势力的扩张，紧跟英、六之后，“群舒”的命运便岌岌可危了。尽管如此，“群舒”还是不愿服从，“叛楚”，楚便在文公十二年（前615）首先把舒和宗这两个小国消灭了。然而，反抗仍时有发生，到宣公八年（前601），楚为“众舒叛”，又把舒蓼消灭了。在强大的军事压力下，舒人可能暂时服从了，然而仍在寻找机会，图谋恢复。成公十七年（前574），舒庸见楚师败于鄢陵，便引导吴人对楚用兵，恃仗有吴的帮助而不设备，结果被楚师袭灭了。剩下的舒鸠在襄公二十五年（前548）也被楚消灭了。桐大约势单力弱，也只好服从。可是，直到定公二年（前508），舒鸠和桐仍然与吴人联络，不愿服从楚的统治。正因为如此，楚文化在这时对“群舒”的影响，还看不到有太多的反映。1959年在舒城县龙舒公社发现了一批青铜器，有鼎、鬲、盃、簠等，花纹与寿县的楚器不同，而与新郑铜器纹饰近似，说明在春秋中期舒所受影响主要还是来自北方。1978年在与舒相邻的霍山县大沙埂出土了鼎、壶、敦、盘等青铜器，形制花纹颇与寿县蔡器近似。1980年舒城九里墩发现一座春秋墓，出土器物180多件，仅青铜器就有170余件，其中鼓座铭文长达150字，为研究“群舒”历史提供了重要资料，可惜字迹大部模糊不清，难以通读，从“克楚师”，“东土至于淮”，“永征是振”等文句推测，大约是记战功、振国威的铭辞。另有一戟，据铭文为蔡侯用戟，可能是舒克楚师，东至于淮的战利品。从这批青铜器的形制，花纹及制作方面看，与寿县出土蔡昭侯墓器物几乎完全相同，具有春秋末期时代风格。说明“群舒”这时对楚国的态